

《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
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供资源整合用)》评审意见书

晋矿联技审字〔2025〕204号



山西省矿业联合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八日

方案名称：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建筑石料
用灰岩矿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供资源整合用）

方案编制单位：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

方案汇报人员：冯 强

专家组组长：郝 雨

专家组成员：于丙忠 刘建华

评审会议地点：山西省矿业联合会会议室

评审会议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日



《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 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供资源整合用）》 评审意见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矿产资源（非油气）开发利用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33号）和有关规定，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编制《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供资源整合用）》（以下简称《方案》），受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委托，山西省矿业联合会于2025年10月30日聘请专家组在太原市召开了评审会议，对《方案》进行了认真评审，参加评审会议的有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石楼县自然资源局、编制单位相关负责人，各专家提出书面意见，并经过讨论提出了修改意见和应补充的技术资料要求。会后，编制单位对《方案》进行了修改、补充，于2025年12月8日经专家组复核后形成评审意见如下：

一、矿区概况

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位于石楼县102°方向直距约22km的罗村镇一带，行政辖区属石楼县罗村镇管辖。矿区地理位置（CGCS2000坐标系）为：东经 111° 03′ 55.652″ ~ 111° 04′ 20.214″，北纬 36° 56′ 49.231″ ~ 36° 57′ 14.617″。

整合区交通以公路为主，有简易公路与S321省道相连，经S321省道可到达石楼县城和交口县城。

根据吕梁市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吕梁市露天采石场资源整合的实施意见》（吕政发〔2023〕9号），吕梁市露天采石场资源整合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石楼县露天采石场资源整合方案的批复》（吕石整合办字〔2024〕16号），石楼县人民政府《关于对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调整后的矿区范围备案的报告》（石政函〔2025〕72号），确定由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石楼县罗村镇东胜石料厂、石楼县东兴石料有限责任公司、石楼

县刘润平石料有限公司、石楼县东圣石灰岩加工厂进行整合，整合后依托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为整合保留矿山，整合关闭石楼县罗村镇东胜石料厂、石楼县东兴石料有限责任公司、石楼县刘润平石料有限公司、石楼县东圣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后矿区面积为 0.3337km²，开采矿种为石灰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整合区范围由以下 15 个直角拐点坐标依次连线圈定：

整合区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

拐点 编号	CGCS2000 坐标系 (3° 带)		拐点 编号	CGCS2000 坐标系 (3° 带)	
	X (m)	Y (m)		X (m)	Y (m)
1	4091414.850	37506021.750	9	4090898.720	37505830.460
2	4091414.930	37506262.910	10	4091009.770	37505885.010
3	4091363.320	37506310.360	11	4091142.410	37505981.880
4	4091010.190	37506438.090	12	4090920.210	37506028.030
5	4090640.949	37506378.579	13	4090910.360	37506110.080
6	4090637.657	37505894.005	14	4091047.770	37506085.840
7	4090713.740	37505903.610	15	4091319.710	37505979.880
8	4090829.110	37505865.410			

二、《方案》简介

1、矿产资源及其利用情况

该《方案》依据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 2025 年 5 月编制的《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建筑石料用石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下简称《核实报告》）。该《核实报告》于 2025 年 7 月由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组评审通过（评审文号：吕自然储审字〔2025〕14 号），并于 2025 年 9 月经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予以备案（备案文号：吕自然资储备字〔2025〕14 号）。提交的资源量情况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整合区范围内建筑石料用石灰岩矿资源量 3887.9 万 t，全部为保有（控制+推断）资源量，其中控制资源量为 2000.8 万 t，推断资源量为 1887.1 万 t。

《方案》确定矿区范围内的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用露天开采方式，圈定露天采场一个，露天开采边坡设计利用资源量 2087.3 万 t，露天开采回采率按 96%计算，设计可采资源量 2003.8 万 t。

2、开采方式、生产规模及服务年限

《方案》采用山坡露天开采，公路开拓、汽车运输方案。经生产能力验证，设计生产规模为 120.0 万 t/a，设计服务年限约为 17 年。

3、产品方案

《方案》产品方案为各种规格的建筑石料用灰岩。

4、露天采场及采剥工艺

露天采场主要技术参数为：

开采阶段坡面角为 70° ，终了阶段剖面角为 60° ，最终边坡角 $\leq 45^{\circ}$ ；开采阶段高度为 10m，终了阶段高度为 20m，终了阶段数为 10 个，安全平台宽度为 6m，清扫平台宽度为 8m，最小底宽为 30m，最小工作平台宽度为 30m。

本《方案》设计开采标高由 1713m 至 1535m，采场最高开采标高 1713m，采场最低开采标高为 1535m，采场垂深为 178m，地表最终境界长度 770m，地表最终境界宽度 560m。

《方案》采用公路开拓，直进式汽车运输，台阶式采矿法开采。

《方案》采用孔径 120mm 一体式高压潜孔钻机穿孔，中深孔爆破，采用斗容 2.1m^3 液压挖掘机采装，40t 矿用自卸汽车运输矿岩。

5、采矿总平面布置

《方案》设计生产区位于整合区外东部，工业场地主要有料石堆场、石粉堆料场，破碎设施（破碎站、皮带），该处处于采场与外部公路之间，地势较为平坦。办公生活区位于整合区外南部，距离采场大于 300m，地势平坦，符合“通电、通水、通路以及场地平整”三通一平，对外联络较方便这一原则，同时能够减少工业场地粉尘与噪声等的污染。

三、评审意见

1、《方案》所依据的《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2024 年 12 月 31 日）》由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编写提交，吕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组织专家组评审通过（评审文号：吕自然储审字〔2025〕14 号），并经吕梁市规划和自然

资源局予以备案（备案文号：吕自然资储备字〔2025〕14号）。编制依据符合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矿产资源（非油气）开发利用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33号）和山西省有关文件要求。

2、《方案》设计矿体采用山坡露天方式开采，设计利用资源储量为 2087.3 万 t，按回采率 96%计算，设计可采资源储量 2003.8 万 t。

3、《方案》设计生产规模 120.0 万 t/a，矿山服务年限 17 年。从矿山设计资源储量与生产规模、服务年限相匹配原则考虑，基本可行。

4、《方案》设计采用山坡露天开采方式，公路开拓，直进式汽车运输，台阶式采矿法开采。基本适合该矿矿体赋存的地形地质条件，各项露采参数的选取基本合理。

四、问题和建议

该《方案》可以作为公开出让后编制《矿山开发利用和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方案》的基础。

五、结论

中国冶金地质总局第三地质勘查院编制的《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供资源整合用）》文字及图件基本齐全，编制内容基本符合自然资源部办公室《关于印发矿产资源（非油气）开发利用方案编制指南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33号）编写内容要求，可作为出让收益评估、矿政管理的依据。



附：《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建筑石料用灰岩矿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供资源整合用）》评审专家名单

全文共印：11份

存 档：1份

《山西省石楼县东泰石灰岩加工厂整合区块建筑石料用灰岩矿
资源开发利用方案（供资源整合用）》评审专家名单

名称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专业	签名
组长	郝雨	山西地质博物馆	正高级工程师	采矿	郝雨
组员	于丙忠	山西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采矿	于丙忠
	刘建华	山西省矿业联合会	高级工程师	地质	刘建华